附件3-2

南方医科大学-广东省人民医院研究生党员

党组织关系转接指引

南方医科大学-广东省人民医院研究生须将党组织关系转至广东省人民医院。

1.组织介绍信抬头：“广东省人民医院党委”

2.研究生党员转入单位为：广东省人民医院党委，具体到党支部为：导师所在科室党支部，详见附表：省人民医院党（总）支部架构及辖内科室。

3.报到前已到期转正的预备党员，必须在原学校（单位）党组织办理转正手续。

4.党组织关系转入医院的方法

 （1）党员填好《党员基本情况信息表》（附件3-3），并贴上照片，于报到之时先交到办公楼608室研究生科。研究生科汇总后，交机关第八支部组织委员，由组织委员统一审核签名之后，交支部书记签字，然后统一交到医院组织科。

（2）组织关系在广东省的学生：无需开具纸质组织关系介绍信，由现党组织通过《广东省党务管理信息系统》的“组织关系转接管理模块”发起组织关系转接申请，接收党组织选择“广东省人民医院党委”；党员本人于报到后持研究生科开具的报到单及第5点需提交材料，前往医院办公楼709室组织科办理手续。

 （3）组织关系在广东省外的学生：需通过纸质版党员组织关系介绍信（简称“介绍信”）进行线下转移，介绍信抬头单位为“广东省人民医院党委”，具体接收党组织为“广东省人民医院党委导师所在科室党支部”；介绍信请党员本人随身携带，不得放入档案中邮寄；党员本人于报到后持研究生科开具的报到单、纸质版介绍信及第5点需提交材料，前往医院办公楼709室组织科办理手续。

5.需提交材料

（1）正式党员请提供入党材料(入党志愿书、入党申请书、转正申请书)复印件或者经学校档案管理部门审核党员档案材料完整的相关证明(要求含：抬头、姓名、身份证号、学号、学校学院及专业、所在党支部，发展党员程序规范、档案材料完整，并加盖公章)。

（2）发展对象和预备党员提供入党材料复印件。

6.其他情况说明

线下纸质介绍信转接组织关系的学生，请在组织科接收完后领取回执。省内线上系统转接党组织关系的无需领取回执。

附表：

省人民医院党（总）支部架构及辖内科室

|  |
| --- |
| 省人民医院党（总）支部架构及辖内科室 |
| **党总支** | **党支部** | **辖内科室** |
| 内科党总支 | 内科第一党支部 | 内分泌科 |
| 内科第二党支部 | 消化内科、营养科 |
| 内科第三党支部 | 血液内科 |
| 内科第四党支部 | 风湿免疫科 |
| 内科第五党支部 | 肾内科 |
| 内科第六党支部 | 神经科（省神研所） |
| 内科第七党支部 | 呼吸内科 |
| 内科第八党支部 | 皮肤性病科 |
| 外科党总支 | 外科第一党支部 | 肝胆外科、胰腺中心、器官移植科 |
| 外科第二党支部 | 胃肠外科 |
| 外科第三党支部 | 甲状腺疝外科 |
| 外科第四党支部 | 神经外科 |
| 外科第五党支部 | 血管与整形外科、烧伤与创面修复科 |
| 外科第六党支部 | 麻醉科 |
| 外科第七党支部 | 手术室（含供应室）、日间手术中心 |
| 外科第八党支部 | 脊柱外科、关节骨病及创伤科、骨肿瘤科 |
| 外科第九党支部 | 泌尿外科、肾移植科 |
| 外科第十党支部 | 乳腺科 |
| 外科第十一党支部 | 胸外科 |
| 妇儿五官党总支 | 妇儿五官第一党支部 | 妇科、产科、生殖医学科 |
| 妇儿五官第二党支部 | 普通儿科、儿科重症监护室（PICU）、新生儿科（NICU）、儿童血液科 |
| 妇儿五官第三党支部 | 眼科 |
| 妇儿五官第四党支部 | 耳鼻喉科 |
| 门急重症党总支 | 门急重症第一党支部 | 东川门诊部、门诊服务科 |
| 门急重症第二党支部 | 感染科、发热门诊 |
| 门急重症第三党支部 | 急诊科 |
| 门急重症第四党支部 | 重症监护一科、重症监护二科 |
| 心研所党总支  | 心研所第一党支部 | 心内一科、心内二科 |
| 心研所第二党支部 | 心内三科、心内四科、心内五科 |
| 心研所第三党支部 | 心内六科、心内七科 |
| 心研所第四党支部 | 心脏急危重症监护室 |
| 心研所第五党支部 | 瓣膜及冠心病外科、心脏大血管外科 |
| 心研所第六党支部 | 心外重症监护一科 |
| 心研所第七党支部 | 小儿心脏外科、心脏移植与辅助外科 |
| 心研所第八党支部 | 心外重症监护二科 |
| 心研所第九党支部 | 心手术室、心麻醉科、体外循环室 |
| 心研所第十党支部 | 心血管辅助诊断科 |
| 心研所第十一党支部 | 心导管室 |
| 心研所第十二党支部 | 心儿科、心脏母胎医学科 |
| 心研所第十三党支部 | 心研所办公室、《岭南心血管杂志》编辑部、心血管门诊部、高血压病研究室 |
| 老研所 党总支  | 老研所第一党支部 | 老研所办公室（保健办）、东病区门诊部、省干部健康管理中心、临床心理科（心身医学科） |
| 老研所第二党支部 | 综合一区、综合二区、综合三区 |
| 老研所第三党支部 | 老年重症医学科 |
| 老研所第四党支部 | 中医内科、中医正骨科 |
| 老研所第五党支部 | 合群门诊部 |
| 老研所第六党支部 | 康复医学科 |
| 老研所第七党支部 | 协和高级医疗中心（全科医学科） |
| 老研所第八党支部 | 老年呼吸一科、老年呼吸二科 |
| 老研所第九党支部 | 老年消化科、老年肾病科、老年内分泌科 |
| 老研所第十党支部 | 老年神经科、老年心血管科 |
| 药学技诊党总支  | 药学技诊第一党支部 | 临床药学科、药库、东病区西药房 |
| 药学技诊第二党支部 | 药剂科（东川药房） |
| 药学技诊第三党支部 | 检验科（输血科、临床检验中心） |
| 药学技诊第四党支部 | 放射科 |
| 药学技诊第五党支部 | 超声科、核医学科 |
| 药学技诊第六党支部 | 病理科 |
| 机关党总支 | 机关第一党支部 | 医院办公室、党委办公室、工会 |
| 机关第二党支部 | 审计处、人事处、纪检监察处、医学伦理办公室 |
| 机关第三党支部 | 医疗保险事务处、医疗设备处 |
| 机关第四党支部 | 教育处 |
| 机关第五党支部 | 护理部 |
| 机关第六党支部 | 信息管理处、计划财务处 |
| 机关第七党支部 | 总务处 |
| 机关第八党支部 | 科研处 |
| 机关第九党支部 | 医务处 |
| 肿瘤医院党总支 | 肿瘤医院第一党支部 | 惠福分院办公室、惠福药房、惠福药物配置室、惠福中心注射室、省干部健康管理中心（惠福分部）、惠福检验科、惠福放射科、惠福超声科 |
| 肿瘤医院第二党支部 | 淋巴瘤科、乳腺肿瘤科、综合肿瘤二科（改为肿瘤内科） |
| 肿瘤医院第三党支部 | 肺研所办公室、肺一科、肺三科、肺四科、肿瘤治疗科、肿瘤日间病区、《循证医学》编辑部 |
| 肿瘤医院第四党支部 | 综合（介入）肿瘤一科、放射治疗科 |
| 肿瘤医院第五党支部 | 肺二科 |
| 省医科院党总支 | 省医科院第一党支部 | 引进人才团队、在站博士后、肺癌转化医学重点实验室 |
| 省医科院第二党支部 | 医学研究部实验室 |
| 省医科院第三党支部 | 国际健康研究中心、省医学科学院办公室、医学大数据中心、医院管理研究所、药物临床试验机构办公室 |
| 省医科院第四党支部 | 省医学实验动物中心 |
| 离退休党总支 | 老干处党支部 | 离退休人员服务处 |
| 省精卫中心 | 省精卫中心党支部 | 精神卫生中心办公室、公共卫生事业科、心理科、精神科、司法鉴定医学科、睡眠医学科、心理咨询科 |